

Belhar信仰告白

BELHAR CONFESSION

前言：

Belhar信仰告白源於南非種族分離的掙扎。這個『信仰的呼喊』以及『對信實和悔改的要求』於1982年由荷蘭歸正宣道會(DRMC)在Allan Boesak的領導下起草，宣告「種族分離政策」是個危及福音真理的告白。

荷蘭歸正宣道會(DRMC)在1986年接納Belhar 信仰告白，現在已成為新南非歸正教會(URCSA)的合一準則(Standards of Unity)。Belhar告白中對種族歧視罪的指責使南非的歸正教會得以復和也促進了南非國家內部的復和。

Belhar信仰告白的適用性不只限於南非、它對所有的教會提出三個要求；教會的合一與全民的合一，教會間，社會間的復和以及上帝的公義。正如新南非聯合歸正教會的某個教會所說：「我們代表所有的歸正教會發表這告白，我們不以為這告白僅是我們的」。Belhar 信仰告白於2007被美國歸正教會總會採納，試用兩年。

1.我們相信

我們相信三一真神，就是父、子、聖靈。祂從世界的開始到末了，藉著道、與聖靈，聚集、保護並照顧教會。

2.我們相信

我們相信神聖、普世、合一的基督教會，聖徒一体，是從全人類所呼召的。

我們相信

- 當信徒能和上帝重新和好，也能互相和好時，基督和好的功能便在教會裡顯現出來了。(以弗所2:11-22)
- 因此，合一對耶穌基督的教會是一種恩賜與義務；神的聖靈是一種結合的力量，同時也是一項必須努力去追求的事實。屬主的人必須恆常去追求與獲得。(以弗所4:1-6)
- 合一必須是明顯可見的，這樣世人便可以相信人與人之間或群體與群體之間的分裂、敵對與怨恨，都是一種罪，而那罪，耶穌基督早已克服得勝了，因此任何威脅到教會合一的事都不可以在教會裡存在，必須抗拒到底。(約翰 17:20-23)

- 信徒的合一必須以各種方式來表明與實踐：彼此相愛；彼此在愛裡經歷、操練以及尋求溝通；願意付出，彼此樂意接受施予和祝福；有相同的信仰，有相同的呼召，同心合意；有同一個神與父，被同一位聖靈所充滿，受同一個洗，吃同一個餅和喝同一個杯，承認同一主名，順服同一個神，為同一個目標努力，分享同一個希望；一起明瞭主的愛是長闊高深的；一起建造基督的形象，建造新的人性；彼此承負重擔，而實踐出神律法中所說的：我們彼此倚賴以及彼此建立，互相提醒與互相安慰；一起為正義遭受苦難；一起禱告；一起在世上事奉神；一起除去會威脅到或阻礙到這種合一的絆腳石。(腓立比2:1-5，林前12:4-31，約翰13:1-17，林前1:10-13，以弗所4:1-6，以弗所3:14-20，林前10:16-17，林前11:17-34，加拉太6:32，林後1:3-4。)
- 這種合一只能在自由裡建造，而不是出於強制；各種聖靈的恩賜、機會、背景、信念，以及各種言語與文化都因在基督裡合而為一，彼此服事，並發揮神國子民間互惠的功能。(羅馬12:3-8，林前12:1-11，以弗所4:7-13，加拉太3:27-28，雅各2:1-13。)
- 對耶穌基督真實的信心是成為這個教會會員唯一的條件。

因此，我們反對任何教義

- 將人類天然的差異或那罪惡的隔離「絕對化」，使絕對化阻礙與破壞教會當今可見的合一，甚至導致教會的分裂；
- 聲稱信徒在靈裡合一，事實上卻以互相差異為由，而彼此疏離，更難達到重修舊好；
- 未能把追求這可見的合一當成是一種無價的禮物；
- 任何明文或暗示將血統或社會階級因素當成是成為教會會員的條件。

3.我們相信

- 神藉由耶穌基督將有關重新和好的信息交託給教會，教會是世上的鹽與世人的光。教會受到祝福是因為教會是和平使者，教會不只用言語並以行動見證出公義的新天新地。(林後5:17-21，馬太5:13-16，彼後3:13，啟21:-22:)
- 神給予生命的真道與聖靈已經戰勝罪與死亡，因此也戰勝了分裂、憎恨、諷刺與敵對。神給予生命的真道與聖靈將給予教會活在嶄新的順服中，而給予社會與世人擴展新生命的機會。(弗4:17-6:23，羅馬6:，歌2:13-19，歌3:1-4:6)

- 當人們聲稱自己是基督徒，卻在所居之地以人種因素來倡導與製造隔離、怨恨、敵對，將使這信息的可信度受到極大的影響，而且將使其有益的成果受到阻礙。
- 任何偏離福音試圖將強制隔離合法化的教導並沒有走在順從與重新和好的途徑上，而是一種偏見、恐懼、自私與缺乏信仰，它事先否定福音使人重新和好的力量，必須被視為空談及謬論。

因此，我們否定任何教義

- 支持以福音的名義或神的旨意，以種族與膚色來強制施行隔離人種，而阻礙宣教，以及使人無法經歷到基督裡的重新和好。

4.我們相信

- 神已經顯示出祂是一個帶給人正義與真正和平的神；
- 在這個充滿不義與敵對的世界上，神是困苦、窮人以及受委屈者的神；
- 神呼召教會必須追隨祂，因為神帶給受壓制者正義，帶給飢餓者糧食；
- 神給予受到綑綁的人自由，使瞎眼的重見光明；
- 神支持受壓迫的人，保護陌生人，幫助孤兒與寡婦，阻擋不遵守神教導之人的道路；
- 對神而言，探訪苦難中生活的孤兒寡婦乃是純潔、不沾污的信仰；
- 神衷心期望教導教會行善，尋求公義；
- 教會無論如何都必須站在遭受苦難與有所需求之人的身邊，也就是說，教會必須竭盡所能來抵擋各種形式的的不義，使公義能像水般流動；使正義若永不枯竭的河泉；(申32:4，路2:14，約14:27，弗2:14，賽1:16-17，雅1:27，雅5:1-6，路7:22，路16:19-31，詩146:，路4:16-19，羅6:13-18，摩5:)
- 屬於神的教會必須與神站在同一邊，也就是抵擋不義，保護受迫害的人；為了跟隨基督，教會必須抵擋那些有權有勢的人，他們因為自私自利，想要尋求自己的利益，而去傷害別人與控制他人；

因此我們否定任何理論

- 將不義合法化，以及任何以福音的名義而不抵擋這種理論的教義。

5. 我們相信

順從教會唯一的元首：耶穌基督，教會必須表明與確實做到這些事，即使執政者與世人的法律禁止他們，而因此帶來懲罰與苦難。(弗4:15-16，行5:29-33，彼後2:18-25，彼後3:15-18)

耶穌是主

願獨一無二的上帝，父、子、聖神受到尊崇，榮光無窮無盡。

鳴謝

非常高興地將此『Belhar信仰告白』華語譯本，呈獻給總會，期盼對能閱讀華文的教會及信徒有所助益。

由於語言、翻譯上的技巧等等之困難，譯文難免有不盡理想之處，除了敬請各界原諒指正外，在此特別作以下聲明，**此譯本只供參考之用，如與原文有所出入，皆以原文為依據。**衷心的感謝參與翻譯、修訂的同工，蔡岱安姊妹、陳仰聖牧師，謝謝他們的努力與貢獻。同時也謝謝盧榮富、翁之堯等二位牧師的校對與建言，謝謝大家的合作。

翻譯負責人
張惟道牧師 謹謝

Acknowledgments

I am very glad to present the Chinese/Taiwanese edition (translation) of **the Belhar Confession** to the General Synod. I hope that it will benefit those churches or individuals who are literate in Chinese.

During the process of our labor, we encountered difficulties brought about by differences in language and technicalities of translation. Therefore, this Chinese edition of **the Belhar Confession** is by no means perfect. I ask for your forgiveness, and also would like to take this opportunity to stress that the translation work is for reference only. In those places where discrepancies occur, the English version must be considered original and standard.

I express my heartfelt gratitude to Ms. Dai An Tsay and Rev. Livingstone Chen, for their participation in translation and editing, and to Rev. Rong Lu and Rev. Sabastian C Ong for their proof reading and suggestions. Thank you all.

Rev. Norman Chang,
Project Director
May 11, 2009